高雄市議會公聽會邀請書

|  |  |
| --- | --- |
| 公聽會名稱 | 鳳城歷史文化街區再造公聽會 |
| 日 期 | 中華民國107年8月24日(星期五)上午10時 |
| 地 點 | 本會1樓第一會議室(高雄市鳳山區國泰路二段156號) |
| 主 持 人 | 陳慧文議員 |
| 出、列席人員 | 高雄市政府文化局高雄市政府民政局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高雄市政府觀光局高雄市政府工務局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高雄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高雄市歷史博物館盧友義建築師、王立人建築師、趙建銘建築師吳文彥：義守大學公共政策與管理系教授侯尊堯：義守大學大眾傳播系教授黃暉榮：高雄市社區大學副校長高雄市議會全體議員 |
| 1. 緣起

二、探討課題 | 清康熙二十二年（一六八三年）七月，鄭克塽降清，臺灣入清版圖。康熙二十三年（一六八四年）設置臺灣府，隸福建省，府下領臺灣、鳳山、諸羅三縣，澎湖設巡檢司。乾隆五十一年（一七八六年）林爽文事變，攻陷左營鳳山縣城。五十三年（一七八八年）亂平，縣城遷往大竹橋莊下埤頭（現今鳳山市），改稱新城。嘉慶十年（一八○五年），海賊蔡牽作亂，其黨羽吳淮泗攻陷新城。亂事底定，復有遷移縣治回左營舊城之議。當時由官民籌募經費建築石頭城（老古石），至道光六年（一八二六年）竣工。當時以「新城」已漸繁榮，仕紳不願遷回「舊城」，復因知縣杜紹祁突然病逝，以徵兆不祥，遂廢止遷回「舊城」之議。鳳山為台灣漢人移民早期開發地區之一，鳳山縣城居於高雄平原核心，為台南平原前往到屏東平原的海路交通幅湊所在。鳳山做為縣城，自光緒二十一年（一八九五年），臺灣割讓日本為止，鳳山縣維持縣治歷時213年，城市中保留有先民拓植遺跡，包括清朝遺留，古城門、城牆，古廟，祠堂，官署，書院，等豐富文化歷史遺產。鳳山縣「新城」隨著日治時代，以迄戰後，鳳山逐步發展為前高雄縣的縣治所在地，現在為高雄市行政區當中面積最大和35萬人為人口最多的行政區。歷史記載左營舊城並未啟用，文化局在左營舊城推動「見城計畫」，而鳳山是名符其實具有歷史人文活動的「舊城」。故而，「重現鳳城歷史文化名城」的重要性，亟待社會各界給予肯認和定位。1. 推動鳳山區歷史文化街區的內容與範圍應該如何界定？
2. 城市文化再生策略的應用，應從何種歷史文化資源切入？
3. 鳳山做為歷史文化名城，如何營造歷史文化古蹟城市的場域氛圍？
4. 鳳山老街的商街營造，轉化為觀光資源的策略應該如何著手？
5. 如何營造鳳山歷史、文化、生態，商街發展與社會永續，策略順序如何著手？
6. 如何串連捷運車站，大東文化藝術中心，鳳山溪整治建構的景觀生態圈，曹公圳流域藍綠帶，以及最近即將落成完工的衛武營兩廳院和市區鐵路地下化，鳳山車站的轉型文創設計與青年創業中心等機能，使成為推動鳳山文化再生的發動機。
 |
| 議 程 | 09: 30－10：00 報到，領取資料10：00－10：10 公聽會主持人致詞10：10－10：40 各單位報告10：40－11：10 學者專家發言11：10－11：50 與會貴賓發言及討論11：50－12：00 主持人結論 |
| 備 註 | 一、出、列席人員請貴機關准予公假(差)登記。二、受邀單位請派員參加。 |